

中卫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中卫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机关事务标准化、信息化为抓手，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效，努力推动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依托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部门信息 13 条，主要涉及机关事务工作标准化、公共机构节能、办公用房管理、反食品浪费、宪法宣传等内容。二是邀请社区工作人员、群众代表及合作单位代表等共计 25 人，开展了以“勤俭节约作表率、高效保障

树形象”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实地参观、座谈交流等形式，让公众进一步了解中心工作情况，增强了政府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依托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部门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政府采购等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财务支出公开、透明。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中心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不存在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准确把握公开方式。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对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公开发布信息审查流程严格把关，同时严格做好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确保政府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安全。二是认真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按照上级要求，认真核查中心成立以来制发的文件，未发现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中心依托市人民政府网站相关栏目发布政务公开信息，信息由中心拟定初审后，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服务中心审核发布。为扎实做好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中心开通了中卫市公共机构节能微信公众号，专人负责、严格管理，坚持发布与群众息息相关的垃圾分类、节能等生活小知识。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制定了《政务公开监督检查考核制度》，定期不定期对

各科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对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对不够完善的内容及时补充。二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工作信息报送、微信公众号信息刊发严格履行科室负责人初审、综合科复审、分管领导签发流程，确保发布的信息客观、公正、无差错。三是通过“政府开放日”活动组织社会评议，收集人民群众意见建议，不断提升机关事务工作水平。2024年“政府开放日”活动中，中心收集意见建议4条，已全部整改落实。四是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纳入公务员综合考核，把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有机结合，加强跟踪和监督，定期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存在问题，不断提高公开质量，提升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中心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个别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够到位，个别事项主动公开的时效性还不够强。二是单位没有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大多借助市政府网站，公开途径比较单一。**

下一步，中心将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效，力争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细落实。主要抓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思想认识，加强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确保政务公开的规范性。**二是**加强统筹协调，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三是**健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传播矩阵，及时准确推送重大政策和权威信息。**四是**强化监督审查，做到严格审查、严格控制、严格把关，推动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中心2024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产生信息处理费。